

## 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上午9:3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23日以书面、电话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人数7人，董事林洁、朱国荣、邓传亮，独立董事石锦娟、张国昀、丁寒锋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屠勇军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####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期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，获得通过。

#### 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《企业会计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能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7票；反对：0票；弃权：0票，获得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